

北京服装学院 2022 年艺术类本科专业招生简章

第一部分 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教育部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省份）教育主管部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有关规定，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名称：北京服装学院，学校国标代码：10012。

第三条 学校地址：樱花园校区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樱花东街甲 2 号；芍药居校区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甲 1 号；牡丹园校区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29 号；北校区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漕碾村西。

第四条 学校是我国第一所以服装命名，以“以艺为主、服装引领、艺工融合”为办学特色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培养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层次人才。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五条 学校设立本科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本科生招生工作。

第六条 招生工作处负责学校本科招生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和日常工作。

第七条 学校招生工作自觉接受上级及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八条 学校按照教育部、北京市教委的要求，根据发展规划、办学条件、生源状况、人才需求、学科发展等因素，编制年度招生计划。经学校本科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校长办公会审定后，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审批通过后由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向社会公布。

第九条 学校艺术类专业分为设计学类、美术学类、动画专业（以下简称美术类专业）和表演（服装表演）、表演（广告传播）专业（以下简称表演类专业）。学校艺术类专业面向全国招生，招生计划分为采用校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和采用省级统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 2 大类别。

第四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学校招生录取工作严格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高考改革省份考生的综合素质评价信息作为学校录取时参考。

第十一条 学校艺术类本科专业招生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部

分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的精神。考生须符合生源省份艺术类报考条件、录取规定。美术类专业考生须取得省级美术类专业统考本科合格资格且统考成绩不低于满分的 70%，考生文化考试总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艺术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且总成绩不低于生源省份本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70%，考生外语科目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150 分制）。表演类专业考生须依据各省相关文件要求参加统考且本科合格（未涉及到省统考的省份直接参加校考），考生文化考试总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艺术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

第十二条 考生的政策性照顾附加分在计算文化考试分数线及计算录取综合成绩时均不计入总分。对于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实行高考综合改革的省份，使用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等作为本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或按照考生所在地省份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各专业按照以下原则录取：

（一）采用校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专业

考生须取得我校专业考试合格资格，并且高考填报志愿须与我校校考合格的专业一致，按照以下方式录取：

1. 美术类专业

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果综合成绩相等，依次按照专业考试总成绩、语文+数学+外语、语文+数学、语文+外语、语文、数学、外语科目（单科 150 分制）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专业考试总成绩}}{\text{专业考试满分}} \times 100 + \frac{\text{文化考试总成绩}}{\text{生源省份本科(文科/理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 \times 70\%} \times 100$$

2. 表演类专业

按照专业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果专业考试成绩相等，优先录取文化折算成绩高的考生。

$$\text{文化折算成绩} = \frac{\text{文化考试总成绩}}{\text{生源省份本科(文科/理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 \times 100$$

（二）采用省级统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专业

考生无须参加我校组织的美术类专业校考，直接填报高考志愿，按照以下方式录取：

1. 河北省、山东省招生专业

按照综合成绩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果综合成绩相等，依次按照专业考试总成绩、语文+数学+外语、语文+数学、语文+外语、语文、数学、外语科目（单科 150 分制）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美术统考考试总成绩}}{\text{美术统考考试满分}} \times 100 + \frac{\text{文化考试总成绩}}{\text{生源省份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 \times 70\%} \times 100$$

2. 北京市“双培计划”“外培计划”专业

按照北京市美术统考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果美术统考考试成绩相等，优

先录取文化成绩高的考生。“外培计划”要求外语科目成绩不得低于 90 分。

3. 北京市美术师范专业

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果综合成绩相等，依次按照专业考试总成绩、语文+数学+外语、语文+数学、语文+外语、语文、数学、外语科目（单科 150 分制）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北京市美术统考考试总成绩}}{\text{北京市美术统考考试满分值}} \times 100 + \frac{\text{文化考试总成绩}}{\text{北京市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 \times 70\%} \times 100$$

第十四条 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录取时如有特殊要求，学校将按照要求执行。

第五章 其它事项

第十五条 新生须身体健康，符合《北京服装学院本科招生体检标准》且无色盲、色弱。

第十六条 对在入学考试及体检中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发现，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新生入学后三个月内，学校将按照上级规定进行复查，凡复查不合格、不符合录取条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退回生源所在地。对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取得学籍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学籍。

第十七条 学校公共外语教学只开设英语课程，非英语语种考生入学后须改学英语。

第十八条 我校设有多项奖学金，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同时，通过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等措施帮助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第十九条 按照北京市教委和北京市发改委的规定，学费收取标准如下：

专业名称	学费(元/年)
服装与服饰设计、产品设计、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动画、数字媒体艺术、摄影、表演、绘画、中国画、雕塑、公共艺术	10000
艺术与科技	8000
绘画（师范）	免学费

第二十条 住宿情况说明：

①表演专业学生在樱花园校区住宿、就读。

②服装与服饰设计、产品设计、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动画、数字媒体艺术、摄影、绘画、中国画、雕塑、公共艺术、绘画（师范）专业的学生第一学年在北校区住宿、就读；第二学年开始后将根据学校各校区学生宿舍资源情况调配安排住宿，其中户籍所在地为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的学生原则上学校不提供住宿，给予每人每学年 1600 元的交通补贴。确有住宿困难者，可按程序提出住宿申请，根据实际情况，经审批提供住宿，不再发放交通补贴。

第二十一条 绘画（师范）专业中培养、管理与就业等相关问题按照《北京市师范生公费

教育实施细则》（京教人〔2019〕11号）执行。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樱花东街甲2号北京服装学院招生工作处

邮政编码：100029

咨询电话：010-64288364 或 010-64288375

传真电话：010-64288133

学校网址：<https://www.bift.edu.cn/>

招生网址：<https://bkzs.bift.edu.cn/>

电子邮箱：bf64288364@sina.com

微信公众号：北服本科招生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章程同时废止；如遇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有关政策变化，以变化后的规定为准。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由北京服装学院招生工作处负责解释。

第二部分 招生计划和专业校考

一、招生计划

我校 2022 年艺术类各招生专业层次均为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学制 4 年。招生计划分为采用校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和采用省级统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 2 大类别，请符合教育部规定和生源所在地省份招生委员会规定报名要求的考生，正确选择计划类别报考。

(一) 采用校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 (方向)	招生人数	分流专业	名额	就读学院
设计学类(1305)	436	服装与服饰设计	167	服装艺术与工程学院
		产品设计	92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艺术与科技	43	材料设计与工程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41	艺术设计学院
		环境设计	41	
		数字媒体艺术	41	
		公共艺术	11	美术学院
美术学类(1304)	50	绘画	11	
		中国画	12	
		雕塑	12	
		摄影	15	时尚传播学院
动画(130310)	14	动画	14	艺术设计学院
表演(服装表演) (130301)	40 (男生 6 人, 女生 34 人)	表演(服装表演)	40	时尚传播学院
表演(广告传播) (130301)	20 (男生 6 人, 女生 14 人)	表演(广告传播)	20	

注:

①上表中设计学类、美术学类及动画专业的招生省份为除河北省和山东省以外的其它所有省份。表演(服装表演)和表演(广告传播)专业的招生省份为全国所有省份。

②上表中所有专业均文理兼收。对于高考综合改革省份的考生，“3+3”模式省份选考科目不限，“3+1+2”模式省份首选科目为物理或历史，再选科目不限。

③报考设计学类和美术学类的考生，我校将在校考合格生源基础上征集分流专业志愿，在录取时按照综合成绩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确定具体就读学院和分流专业。未按要求填报者将视为放弃专业选择，将由我校统一进行专业调剂。

(二) 采用省级统考成绩作为专业成绩录取的招生计划

1. 河北省、山东省招生专业

招生专业 (方向)	河北招生人数	山东招生人数	分流专业	河北名额	山东名额	就读学院
设计学类 (1305)	53	62	服装与服饰设计	20	26	服装艺术与工程学院
			产品设计	12	14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艺术与科技	5	6	材料设计与工程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5	5	艺术设计学院
			环境设计	5	5	
			数字媒体艺术	5	5	
			公共艺术	1	1	美术学院
美术学类 (1304)	5	5	绘画	1	1	
			中国画	1	1	
			雕塑	1	1	
			摄影	2	2	时尚传播学院
动画 (130310)	1	2	动画	1	2	艺术设计学院

注:

①该类别仅面向河北省和山东省生源招生,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最终以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公布的为准。

②山东省考生选考科目不限,河北省考生首选科目为物理或历史,再选科目不限。

③报考设计学类和美术学类的考生,我校将在录取结束后征集分流专业志愿,按照综合成绩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确定具体就读学院和分流专业。未按要求填报者将视为放弃专业选择,将由我校统一进行专业调剂。

2. 北京市“双培计划”“外培计划”专业

类别	学院	招生专业	共同培养院校	共同培养院校专业	招生人数
双培计划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产品设计	清华大学	产品设计	1
	艺术设计学院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	2
		数字媒体艺术		信息艺术系	2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产品设计(高精尖项目)	中央美术学院	设计学院相关专业	1
	艺术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高精尖项目)		设计学院相关专业	2
	时尚传播学院	摄影(高精尖项目)		设计学院相关专业	1
	美术学院	绘画(高精尖项目)		绘画(油画)	1
		中国画(高精尖项目)		中国画	1
		公共艺术(高精尖项目)		公共艺术(壁画)	1
外培计划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	伦敦艺术大学	服装设计	3
	服饰艺术与工程学院	产品设计		产品设计	3
	艺术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1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	1
		动画		动画	1
		数字媒体艺术		数字媒体艺术	1

美术学院	绘画		油画	1
	雕塑		雕塑	1
	公共艺术		绘画	1

注：该类别仅面向北京市生源招生，分区招生计划最终以北京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为准。

3. 北京市美术师范专业

招生专业(方向)	招生人数	就读学院
绘画(师范)(130402)	50	美术学院

注：该类别仅面向具有北京市常住户口的生源招生，招生计划最终以北京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为准。

二、专业校考

我校艺术类专业校考分为美术类和表演类 2 大类别，请考生正确选择专业类别报名。

(一) 美术类校考的专业为设计学类、美术学类和动画，考生只能在以上专业类中选择 1 个报考，考生须在本省美术统考本科合格且统考成绩不低于满分值 70%的基础上参加校考，否则校考成绩无效。

1. 考试准备

考试方式为远程网络考试（线上考试），考生须在考前做好如下准备工作。

(1) 考试空间：独立安静的室内场所，一个封闭考场仅限一名考生。

(2) 网络环境：良好稳定的信号和 WiFi 网络。

(3) 考试设备、考试用纸等要求详见《北京服装学院美术类专业考试线上考试操作手册》。

如考生未按以上要求做好考试准备工作，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2. 考试安排

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按要求完成报名、确认、模拟考试及正式考试四个步骤，所有步骤逾期均不予补办、不予退费。

步骤	内容	时间
第一步 报名 交费	考生登录北京服装学院本科生招生网 (https://bkzs.bift.edu.cn/)，进入“2022 年美术类本科专业考试报名系统入口”完成报名、交费及确认，加试费：160 元。考生本人在报名时须填写基本信息，上传肖像信息及上传本人身份证原件、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签发的 2022 年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准考证原件，选择专业并完成交费。 交费后考生所有信息不能更改。	2022 年 1 月 17 日 10:00 至 1 月 21 日 15:00
第二步 确认 场次	考生必须进行在线确认并上传本人省级统考成绩及证明。我校将根据报名人数情况安排考试场次， 如果考试为多场次，请考生任选一场参加考试，并自行打印考试使用的《考生信息登记表》及《准考证》（一张 A4 竖版）。 如当场次安排额满，考生须选择其它场次参加考试。确认成功的考生方可收到我校寄发的考试用纸， 在考前须妥善保管好考试用纸快递包装，严禁拆封开启，否则视为违规。	2022 年 2 月 7 日 10:00 至 2 月 8 日 15:00

第三步 模拟 考试	考生必须参加模拟考试，提前熟悉系统和操作流程。若因未参加模拟考试，后期无法正常考试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测试前， 请考生务必认真阅读《线上考试操作手册》 。	2022年 2月24日
第四步 正式 考试	考生须在考试开始前安排好考场环境，设置好手机等辅助设备，按照操作流程完成身份识别、拆封试卷、验证试卷、接收试题等步骤。在考试结束后，考生须按操作流程完成验证试卷、上传作品、封装试卷及邮寄试卷等步骤。	2022年 2月25日

3. 考试科目及要求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试卷规格	备注
创意造型基础 (满分300分)	2.5小时	八开	考试用具及要求等详见《北京服装学院美术类专业考试大纲》。

(二) 表演类校考的专业为表演(服装表演)、表演(广告传播)，考生只能在以上专业方向中选择1个报考，考生须在本省艺术类相应类别统考本科合格基础上参加校考，否则校考成绩无效，省统考未涉及到的除外。

步骤	内容	时间	
第一步 报名 交费	考生在手机上登录 https://ysks.bift.edu.cn/ 进入报名系统，并在报名系统上完成报名、交初试费(100元)，交费后须自行打印《准考证》。交费后考生所有信息不能更改。具体要求详见《北京服装学院表演专业初试报名流程及考试要求》。	2022年3月4日 10:00至3月8日 15:00	
第二步 资格审核 及测体	考生报名时须同时填写本人的形体测量数据。请考生根据我校要求进行测量，测量数据必须准确，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考试资格。		
第三步 初试及 考试内容	考生报名资格须审核通过后，才能在线录制并提交视频，逾期未完成在线录制并提交最终视频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过期不予补报，不予退费。 初试合格的考生需登录我校报名系统交复试费(80元)，并将参加复试的自选舞蹈或健美操伴奏音乐(MP3格式)上传至报名系统；逾期未交费的考生将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考试内容： (a)形体观察：对考生形体条件进行综合评定； (b)模特技巧：考查考生步态、姿态等。	2022年3月4日 10:00至3月9日 15:00	
第四步 复试及 考试内容	服装表演方向	考生参加复试前须进行形体复测 (a)形体观察：对考生形体条件进行综合评定； (b)模特技巧：考查考生步态、姿态、表现力、乐感等； (c)才艺表演：考查考生的表现力、节奏感、乐感、肢体的协调性和灵活性(表演服装自备、表演时长2分钟以内)； (d)口试：考查考生知识面及语言表达能力。	2022年 3月18日
	广告	考生参加复试前须进行形体复测	2022年 3月19日

传播方向	(a)形体观察：对考生形体条件进行综合评定； (b)镜前展示：根据所给道具表现造型，考查考生姿态、造型、表现力、乐感等； (c)个人展示：台词环节考查考生的普通话水平及声音表现力（脱稿台词自备、展示时长2分钟以内）；舞蹈或形体表现力环节考查考生身体动作的协调性、节奏感、韵律性和表现力（表演服装自备、展示时长1分钟以内）；口试环节考查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知识面、思维的敏锐度与逻辑性； (d)命题表演：5至10人一组集体表演，综合考察考生的合作能力、表现能力、应变能力等综合表演素质。	2022年 3月20日
-------------	---	----------------

注：**复试采用现场考试的形式**，要求另行通知。如遇疫情防控需要对复试方案调整，我校将另行发布公告。

（三）报考审核和考试纪律要求

考生必须持下列材料参加我校校考：①身份证原件；②确认后打印的《考生信息登记表》及《准考证》；③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签发的2022年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准考证（省统考未涉及到的专业除外）；④参加美术类专业考试的考生须提供省级美术统考成绩证明；⑤参加表演专业复试的考生须上交MP3格式的伴奏音乐。

我校将对所有考生参加省级艺术类专业统考（省统考未涉及到的专业除外）成绩进行审核，对未取得生源省份艺术类专业省统考本科合格资格的考生将取消其校考成绩。考试时，考生还须经过身份验证和信息审核，凡身份验证或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考生考试资格。

考生在参加专业考试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高考考试纪律及北京服装学院相关考试规定。对违反纪律和规定，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行为的考生，将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进行处理，如有组织作弊和替考作弊等行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规定作出处罚。处理结果上报考生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

（四）专业考试成绩查询

考生于2022年4月15日左右登录我校本科招生网 <https://bkzs.bift.edu.cn/> 查询专业考试成绩。